**2021年度亳州市直学校及市高新区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现场资格复审**

**防疫须知**

各位考生:

为做好2021年度亳州市直学校及市高新区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现场资格复审工作，现提醒广大考生，注意以下防疫须知。

1.做好个人健康状况监测。从资格复审前14日起，建议考生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如出现发热、咳嗽、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以及安康码为非绿码等异常情况的，要尽快就医、及时诊疗，并按要求做好安康码码色转绿工作。

2.备好个人健康证明。考生自行下载打印附件7《2021年度亳州市直中等职业学校公开招聘教师考生健康申明卡及个人疫情承诺书》，并如实填写。

自资格复审前14日起计算，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须提供现场资格复审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证明），若现场资格复审报到时无法提供的，禁止参加现场资格复审。

（1）本人过去14日内，出现过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2）本人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3）本人过去14日内，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核酸检测。

（4）本人过去14日内，从省外高中风险地区入皖。

（5）本人疫情期间从境外（含港澳台）入皖。

 （6）本人过去14日内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7）本人过去14日内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人员有接触史 。

（8）过去14日内，本人的工作（实习）岗位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口岸检疫排查人员、公共交通驾驶员、铁路航空乘务人员。

（9）本人“安康码”为非绿色码。

（10）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有上述（1）至（7）的情况。

3.配合防疫检查。考生进入现场资格复审场地时自觉接受体温检测和身份核验，在接受身份验证时须摘除口罩。属于需进行核酸检测的考生还应提交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证明）。

4.遵守防疫规定。考生进入现场资格复审场地前要佩戴口罩；未完成转码的少数“红码”、“黄码”考生，须在当天出示县级及以上医院开具的健康证明等材料，如实报告近期接触史、旅行史等情况，并作出书面承诺，经核验后安排在隔离室进行现场资格复审、（含当天体温异常考生）。

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不适宜参加统一现场资格复审，不予参加现场资格复审。体温正常人员有序、错峰进入现场资格复审场地。若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不配合开展防疫检查等情形，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

亳州市教育局

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5月26日